

浅析建筑施工现场危大工程标准化建设

Analysis on Standardization Construction of Dangerous and Large Projects at Construction Site

陈悦¹ 刘伟²

Yue Chen¹ Wei Liu²

1. 镇江市建设工程管理处 中国·江苏 镇江 212000

2. 镇江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中国·江苏 镇江 212000

1.Zhenjia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Management Office, Zhenjiang, Jiangsu, 212000, China

2.Zhenjia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afety Supervision Station, Zhenjiang, Jiangsu, 212000, China

摘要: 建筑工程的管理工作中,安全管理是首要课题,而安全管理中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具有危险系数大、施工难度大、管理要求高、投资额度大、程序要求严格等特点,成为安全管理重中之重,应严格管理。现结合实践经验,论文分析了危大工程安全管理的常见问题,并对相应的标准建设作了简要分析和探讨。

Abstract: Safety management is the most important subject in the management of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The sub-projects with high risk in safety management are characterized by high risk factor, difficult construction, high management requirement, large investment quota and strict procedure. Combined with practical experience,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common problems of safety management in dangerous engineering, and briefly analyzes and discusses the corresponding standard construction.

关键词: 安全管理; 危大工程; 标准

Keywords : safety management; dangerous big engineering; standard

DOI: 10.12346/etr.v3i2.3456

1 引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的统计数据^[1],近年来中国房屋市政工程领域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事故发生数量整体呈上升趋势;近三年,中国江苏省发生几起较大事故,如2019年江苏扬州3·12爬架坍塌事故、4·11深基坑坍塌事故等,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所以,如何建设危大工程标准体系,预防和降低较大事故,成为目前首要任务。

2 危大工程标准建设意义

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的2018年度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情况通报,经统计,造成建设工程领域较大事故以上等级的事故类型为土方坍塌、起重伤害、模板(脚手架)支撑体系坍塌、中毒窒息、火灾爆炸等情况,而这些

类型正对应着《关于实施〈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办质〔2018〕31号)附录1(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范围)和附录2(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范围)的重点内容(见图1、图2)。

由此可见,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正是造成较大以上等级安全事故的重大危险点源来源,这就要求我们在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管理过程中务必将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监督管控工作当作重中之重,时刻绷紧安全生产的红线意识,抓牢底线思维。

3 危大工程安全管理存在问题分析

3.1 安全管理体系不健全

企业作为安全生产的主体,缺乏对安全生产管理体系的

【作者简介】陈悦(1988-),女,中国江苏镇江人,硕士,工程师,从事建筑施工安全研究。

有效调整,没有把每个关键环节的工作都纳入到这个管理体系中,实际工作中无法做到有规可循,有据可查。一些建筑企业的经营管理理念仍以经济利益为核心,或多或少降低危大工程安全管理的成本投入,必然导致了危大工程管理当中的安全隐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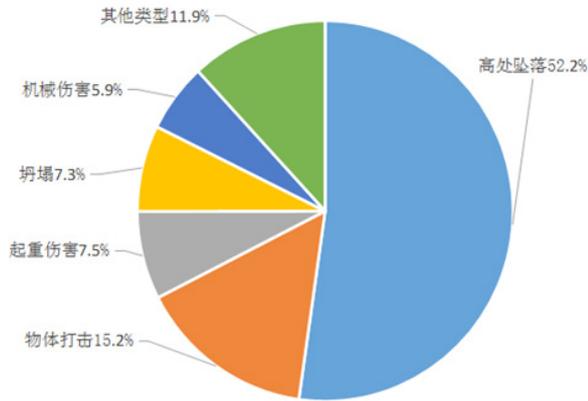


图 1 2018 年事故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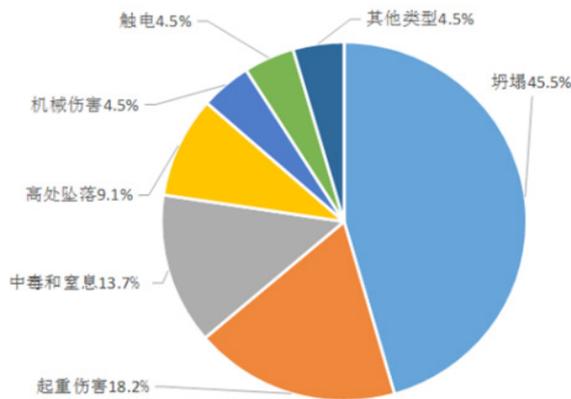


图 2 2018 年较重大事故类型

3.2 工程设计或方案编制不合理

部分设计人员对施工规范不够了解,不注重危大工程施工环节的安全可操作性,对施工细节、工艺、流程等没有很好地把控,设计图纸时常会出现施工说明不详细、施工注意事项不明确等现象。施工企业编制的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没有针对性,未充分考虑到可能影响施工各方面的客观因素,如环境、地理位置等差异化因素,以照搬照抄的方式来完成方案编制。监理编制的监理规划和实施细则内容不全面,没有对工程项目的实况和要求详细分析,缺乏科学化的监管措施,不能起到有效控制和指导作用。

3.3 安全教育与培训流于形式

安全管理者和一线工人的安全施工意识淡薄,是建筑工地最大的安全隐患。在实际工程管理中,管理人员未能针对不同施工阶段有效落实安全技术交底工作,对作业人员的技

能分析和排查力度不够。企业和项目部对工人安全教育培训不到位,往往形式大于内容,使得作业人员在实际操作中安全意识淡薄,肆意违规操作。

3.4 企业安全隐患排查不到位

施工单位和项目现场管理人员安全排查不到位,对相关安全技术标准吃不透,得过且过。发现问题了,未安排专人定时间、定措施整改,到时现场隐患得不到及时的消除,从而引起事故的发生。

4 危大工程标准建设

为了进一步强化危大工程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于 2018 年度先后出台了《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第 37 号)、《关于实施〈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办质〔2018〕31 号)文,用以替代执行了多年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办法》(建质〔2009〕87 号)文;中国江苏省住建厅 2019 年 8 月 29 日出台了《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实施细则(2019)》,对危大工程安全管理工作提出了更明确实施要求。

4.1 前期保障

建设单位需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工程原始资料,及时支付危大工程施工技术措施费以及相应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勘察、设计单位应科学勘察和设计,并提出安全施工的合理化建议,必要时可进行专项勘察设计。施工单位在投标时及时补充完善危大工程清单并明确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4.2 专项施工方案

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需编制专项施工方案并按照规定完善相关报审程序;对于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在前述基础上还需组织专家论证。需要强调的是,《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8 令第 37 号)第十三款明确:专家论证报告应对专项施工方案提出通过、修改后通过或者不通过的一致意见。需修改后通过的,施工单位应当根据论证报告修改完善后,重新履行相应程序;专项施工方案经论证不通过的,施工单位修改后应当按规定要求重新组织专家论证。这一规定较《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管理办法》(建质〔2009〕87 号文)更加细腻,便于实现安全监督工作的闭环管理^[1]。

4.3 双级安全技术交底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8 令第 37 号)第十三款和《江

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实施细则(2019)》第二十三条明确规定:实施前,编制人员或项目技术负责人向施工现场管理人员进行方案交底;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应当向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这一规定修正了《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管理办法》(建质〔2009〕87号文)的纰漏,增加了方案交底的环节,提升了现场管理人员对方案的认知度。

4.4 现场安全管理

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应严格按照专项施工方案以及专家论证报告的要求从事施工生产与安全管理工作。需要强调的是,《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2018令第37号)第二十条明确:对于按照规定需要进行第三方监测的危大工程,建设单位应当委托具有相应勘察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监测单位应依法依规按程序从事相关业务活动。《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实施细则(2019)》第二十九款明确规定:建设单位选择的第三方基坑监测单位应具备含有相应等级岩土工程专业物探测试监测分项工程勘察资质。这一规定修正了《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管理办法》(建质〔2009〕87号文)的纰漏,规定必须由相应勘察资质的第三方单位从事监测工作,便于施工单位等及时掌握深基坑、高边坡、高支模等重大危险点源中可能出现的安全隐患^[2]。

4.5 强化各方主体责任意识

施工企业应完善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及审查制度,注重施工过程中各环节所用材料、设备的质量控制,确保各种建筑材料、设备符合相关标准规定,根据《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实施细则(2019)》,不同阶段,将危大工程清单、论证表、现场巡查表等上传至江苏省安监系统,同时建立危大工程施工档案;监理企业应根据工程实况编制针对性强且对施工起到控制和指导作用的监理规划和细则,建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隐患巡查整改档案。

4.6 智慧安监的应用

根据省住建厅《关于推进智慧工地建设的指导意见》文件要求,制定了智慧工地实施指南,充分利用智慧工地5大功能,加强项目对深基坑、高支模、大型机械设备等危大工程管控,强化危大工程施工活动管理的可视化、实时化安全监管,增强项目部对安全隐患分析和危大工程管控能力,提高管理工作效率,保障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利用现场隐患排查系统,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预防和消除现场安全隐患^[3]。

4.7 各方责任主体相关人员到岗履职

各方责任主体要务必确保到岗人员为工程压证管理人员,并确保依法依规履职。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对各方责任主体人员到岗履职情况进行认真核查,《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实施细则(2019)》第四十条规定:对危大工程施工时项目负责人不在岗履职的,且无请假手续的,予以扣分处理。

5 结语

危大工程是容易导致人员群死群伤或者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分部分项工程。建设工程各方责任主体及行业行政管理部门务必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建立危大工程监管标准化体系,创新安全监管新模式,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管控,坚决杜绝较大等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参考文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2018年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生产安全事故情况的通报[Z].
- [2]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7号)[Z].
- [3] 关于实施《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办质〔2018〕31号)[Z].